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鍾慈儀

電話：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1005151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園區五權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200648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6489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12年度中小學發明展選拔暨展覽會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2年2月30日桃教資字第1120013351號函續辦。

二、旨揭計畫重要時程如下：

(一)初審：

1、對象：本市各國中小學生，分為國中組及國小組。

2、報名：112年9月13日(星期三)起至112年9月27日(星期三)止，請將紙本資料寄至平興國中，並完成線上報名及初審作品摘要表檔案上傳。

3、審查日期：(暫訂)112年10月5日(星期四)

4、報名網址：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psjh.tyc.edu.tw/inventor/home>。

(二)複審：

1、參加資格：通過初審之隊伍。

2、送件日期：112年10月24日(星期二)至10月25日(星



期三)，將參賽實體作品及複審完整說明表等複審資料送至平興國中，並暫訂於112年10月26日(星期四)進行複審(請詳參實施計畫)。

三、本案如有疑義，請逕洽平興國中設備組徐志蓮組長，電話：(03)4918239轉240。

四、另依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6月13日辦理「2024 IEYI世界青少年創客發明展暨臺灣選拔賽」縣市籌備會會議決議，全國賽暫訂113年1月27日、28日(星期六、日)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館舉行，並試行將英文表達納入評分項目(占5%)，請參賽隊伍預為參考及準備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